

证券代码：872271

证券简称：意匠轩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拟于2021年11月15日与唐勤、张骐韬在重庆签署协议，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子公司重庆瑞扬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在重庆两江新区金山街道金开大道68号4幢4-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179,224,236.38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6,058,202.45 元，本次投资金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23%，占净资产的 8.68%。故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根据《公司章程》和《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唐勤

住所：重庆市沙坪坝区渝碚路 131 号附 38 号 3-1

2. 自然人

姓名：张骐韬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1 号 32 幢 1 单元 4-2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重庆瑞扬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两江新区金山街道金开大道 68 号 4 幢 4-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施工；草种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

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城市绿化管理；自然遗迹保护管理；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规划设计管理；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农业机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400 万	货币	认缴	40%
唐勤	300 万	货币	认缴	30%
张骥韬	300 万	货币	认缴	3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唐勤、张骥韬拟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子公司重庆瑞扬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在重庆两江新区金山街道金开大道 68 号 4 幢 4-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4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40%；唐勤，认缴出资额为 3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30%；张骥韬，认缴出资额为 3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30%；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并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拟设立公司成立后，在正式运营的过程中，可能存在公司管理、人力资源、技术、市场及政策等风险，本公司将协助新设立公司管理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以各种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去识别、防范、分析、控制和化解风险，力图获得良好地投资回报。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未来市场布局，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